

证券代码：837574 证券简称：博昇光电主办券商：东兴证券

武汉博昇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4月28日
- 2.会议召开地点：武汉博昇光电股份有限公司10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4月1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曹君军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1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则的规定及《公司章程》的约定，将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

及报告摘要予以汇报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28 日在股转公司信息披露网站（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1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13）《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14）。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所包括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真实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1.议案内容：

武汉博昇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 2021 年聘请了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的审计机构。鉴于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能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允的执业准则，为保持审计业务的连续性，综合考虑审计质量和服务水平，同时基于双方良好的合作，公司拟继续聘请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此次审计机构的续聘不会影响公司财务报表的审计质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28 日在股转公司信息披露网站（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武汉博昇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1.议案内容：

经监事会全体成员一致同意 2021 年度所获利润暂不进行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2-02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议案

1.议案内容：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为

-11,916,381.12 元，未弥补亏损-11,916,381.12 元，公司实收股本 20,456,567.00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武汉博昇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武汉博昇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4 月 28 日